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5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8,000,000 股股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额将相应减少，同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代表办理该部分股份的注销、通知债权人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4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4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6.8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最高成交价为 6.09 元，最低成交价为 5.9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0,093,637.43 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6.8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就回购期间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2024 年 2 月 3 日、2024 年 3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2024-013）、《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2024-014）。

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成公司回购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提前完成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截至当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最高成交价为 6.06 元，最低成交价为 4.4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40,756,897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

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和 2025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过户价格为 4.53 元/股，过户数量为 1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8,000,000 股。

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公司在《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中明确：“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转让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鉴于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尚未全部使用完毕且存续时间即将届满三年，结合公司整体规划，公司拟将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的 18,000,000 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以截至 202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股份结构为基数，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79,800,000 股变更为 1,261,800,000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拟注 销股数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26,233,119	25.49	0	326,233,119	25.8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53,566,881	74.51	18,000,000	935,566,881	74.15
总股本	1,279,800,000	100	18,000,000	1,261,800,000	100

注：1. 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 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 18,00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18,000,000 股。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98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6180.0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798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7980.0 万股，无其他类别股份。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618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6180.0 万股，无其他类别股份。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均不变，以上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六、授权事项及后续安排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办理部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以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代表办理该部分股份的注销、通知债权人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30日